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局

石医保函〔2026〕116号

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规范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高新区、经开区医疗保障部门，市医保中心：

为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推进建立以服务产出为导向的价格项目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按照河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规范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冀医保函〔2026〕67号）要求，对现行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进行了规范整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一）新增“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等37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1），所定价格为最高限价，医疗机构不得上浮，下浮不限。

1. 本立项指南所设立价格项目为通用项目，已在其他类别立项指南特定学科中单独设立价格项目的，优先执行特定学科的

价格项目。

2.3D打印项目价格构成中所指的物料消耗，包括但不限于塑料、树脂、金属粉末、生物墨水、细胞等3D打印材料。

3. 医疗机构开展相关“医学3D重建辅助操作”“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远程手术辅助操作”的，需保存并上传符合要求的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未提供上传数据和存储服务的，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4. 临床实践中，手术和治疗的操作多需辅助操作技术伴随进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中，对于应用辅助操作技术的手术或治疗合并设置了专门项目的，医疗机构按照其立项收费，不得重复收取辅助操作费。例如，“心脏直视消融费”的价格构成已包含射频消融，不得重复收取“射频辅助操作费”；对于应用辅助操作技术的手术或治疗未合并设置专门项目的，医疗机构按照“手术/治疗价格”＋“辅助操作费”的方式收费，无需另行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5.“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灭菌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标签、垃圾处理用品、润滑剂、治疗巾（单）、棉球、棉签、纱布（垫）、普通绷带、固定带、治疗护理盘（包）、普通注射器、护（尿）垫、中单、冲洗工具、备皮工具、耦合剂、无菌罩、软件（版权、开发、购买）成本等。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

（二）修订“角膜基质透镜取出费”等3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手术类部分计价说明（附件2）。

（三）停用“口腔颌面部各类冷冻治疗”等26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3）。

二、有关要求

（一）各县（市、区）医疗保障部门、市医保中心要强化组织领导，做好部门协调，指导各医疗机构落地实施，要及时维护信息系统目录，密切跟踪医疗机构服务量的变化。

（二）各医疗机构要严格执行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按规定执行明码标价和医疗费用明细清单制度，通过电子显示屏等多种方式向患者公示医疗服务价格，并做好宣传解读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本通知自2026年11月10日起执行。各医疗机构应于2026年11月9日24时前完成费用上传工作。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向市医疗保障局反馈。

（四）民营定点医疗机构按协议管理规定执行。

附件：1. 新增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2. 修订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 停用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局

2026年10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新增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使用说明：
1.本立项指南以辅助操作为重点，按照辅助操作相关医疗服务产出设立价格项目。
2.根据《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医保发〔2021〕41号）关于“厘清价格项目与临床诊疗技术规范、医疗机构成本要素、不同应用场景和收费标准等的政策边界。分类整合现行价格项目，实现价格项目与操作步骤、诊疗部位等技术细节脱钩，增强现行价格项目对医疗技术和医疗活动改良创新的兼容性”的要求，服务产出相同的一类项目在操作层面存在差异，但在价格项目和定价水平层面具备合并同类项的条件，立项指南对此进行合并。所定价格属于政府指导价为最高限价，下浮不限。同时，医疗机构申报的技术改良进步项目，可采取“现有项目兼容”方式处理，经向本地区医疗保障部门报告后可按照对应的项目执行。
3.本立项指南所称“价格构成”，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价格构成中包含但临床实践中非必要、未发生的，无需强制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减计费用。所列“设备运转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设备、器具及固定资产投入。
4.本立项指南所称“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实际应用中，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相应的加/减收水平后，据实收费。
5.本立项指南所称“扩展项”，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
6.本立项指南所称“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灭菌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标签、垃圾处理用品、润滑剂、治疗巾（单）、棉球、棉签、纱布（垫）、普通绷带、固定带、治疗护理盘（包）、普通注射器、护（尿）垫、中单、冲洗工具、备皮工具、耦合剂、无菌罩、软件（版权、开发、购买）成本等。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质资源消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7.本立项指南价格构成中所称“穿刺”为主项操作涉及的必要穿刺技术，价格构成中的穿刺操作不可收取相关费用；独立穿刺项目可按相应治疗价格项目收取。
8.本立项指南中涉及“包括……”“…… 等”的，属于开放型表述，所指对象不仅局限于表述中列明的事项，也包括未列明的同类事项。
9.本立项指南所设立价格项目为通用项目，已在其他类别立项指南特定学科中单独设立价格项目的，优先执行特定学科的价格项目。
10.医疗机构开展相关“医学3D重建辅助操作”“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远程手术辅助操作”的，需保存并上传符合要求的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未提供上传数据和存储服务的，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远程手术辅助操作费收费标准与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挂钩，以患者接受手术的地区价格为基数计费，患者接受手术的地区指的是患者办理门诊、住院手续所在地区。
11.临床实践中，手术和治疗的操作多需辅助操作技术伴随进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中，对于应用辅助操作技术的手术或治疗合并设置了专门项目的，医疗机构按照其立项收费，不得重复收取辅助操作费。例如，“心脏直视消融费”的价格构成已包含射频消融，不得重复收取“射频辅助操作费”；对于应用辅助操作技术的手术或治疗未合并设置专门项目的，医疗机构按照“手术/治疗价格”+“辅助操作费”的方式收费，无需另行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12.3D打印项目价格构成中所指的物料消耗，包括但不限于塑料、树脂、金属粉末、生物墨水、细胞等3D打印材料。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017	七、辅助操作							
	0171	设备辅助操作							
1	017100000010000	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	通过光学和成像等系统，术中放大细微结构或病灶组织，辅助完成手术。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辅助显示、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300	300	1.仅提供照明、直接放大成像功能的通用型显微设备，纳入眼科、耳鼻喉、口腔等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价格构成，不再收取“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 2.口腔科牙体缺损治疗使用“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的，每牙体按照20%收费。单次诊疗最高收费不超过300元。	丙类
	017100000010001	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术中扫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成像辅助操作（加收）			次	66	66	1.仅提供照明、直接放大成像功能的通用型显微设备，纳入眼科、耳鼻喉、口腔等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价格构成，不再收取“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 2.口腔科牙体缺损治疗使用“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的，每牙体按照20%收费。单次诊疗最高收费不超过66元。	丙类
2	017100000020000	术中立体成像辅助操作费	通过立体成像功能，以虚拟现实、混合现实等各类方式还原视野的立体纵深感，术中为手术提供可视化、沉浸式的立体光影像支持，辅助完成手术。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连接、设备调试、辅助显示、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551	441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3	017100000030000	超声切割刀辅助操作费	利用超声产生穿透或振动效应，实现切割组织、凝闭血管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832	832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超声切割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4	017100000040000	超声吸引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超声产生空化作用，实现粉碎、吸出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粉碎吸引、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000	10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超声吸引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5	017100000050000	电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电流产生热效应，实现切割、凝血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凝血、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00	1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电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137100000050001	电刀辅助操作费-血管切割闭合系统辅助操作（加收）			次	900	9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电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6	017100000060000	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电场激发产生等离子体，实现切割、凝固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凝固、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350	35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丙类
	017100000060100	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氩等离子刀（扩展）			次	350	35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丙类
7	017100000070000	电磁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电磁场产生涡流与热效应等，实现切割、烧灼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烧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650	65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电磁刀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8	017100000080000	激光辅助操作费	通过激光实现切割、凝固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激光操作、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光纤、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400	4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光纤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激光辅助操作费”。 2.用于口腔治疗激光辅助操作按110元/牙收费。单次诊疗最高收费不超过400元。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9	017100000090000	飞秒激光辅助操作费	通过飞秒激光实现切割、凝固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激光操作、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592	2074	用于辅助眼科手术时，单侧为1次。	丙类
10	017100000100000	准分子激光辅助操作费	通过准分子激光实现切割、凝固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激光操作、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405	324	用于辅助眼科手术时，单侧为1次。	丙类
11	017100000110000	射频辅助操作费	通过高频交流电产生热效应，实现组织坏死或气化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射频操作、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300	3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射频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12	017100000120000	微波辅助操作费	通过高频电磁波产生热效应，实现组织坏死或气化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微波操作、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500	5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微波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13	017100000130000	冷冻辅助操作费	通过冷冻介质，迅速冷却组织，使组织坏死或气化，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冷冻操作、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50	15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冷冻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乙类
14	017100000140000	水动力辅助操作费	通过高压液流，实现切割、清创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切割吸引、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405	324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水动力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丙类
15	017100000150000	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参与执行）	通过手术机械臂平台，以映射控制的方式，辅助医务人员操控手术器械，参与完成构建通道、打孔或切割中的一个或若干个手术步骤。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探查、调节、控制机械臂完成部分手术操作、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4050	3240	1.操作过程中不与“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单台设备同时具备导航、部分执行、精准执行中的两项或三项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本项目收费标准与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挂钩，按主手术项目价格的150%收费，每例手术限收费一次，收费金额低于政府指导价格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格收费。 4.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9720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7776元。 5.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16	017100000160000	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精准执行）	通过手术机械臂平台，以映射控制的方式，辅助医务人员操控手术器械精准完成手术的全部步骤，或精准完成手术中器官、组织的切除、重建、修复等全部关键步骤。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探查、调节、控制机械臂完成手术操作、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2960	10368	1.操作过程中不与引导费用、“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单台设备同时具备导航、部分执行、精准执行中的两项或三项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本项目收费标准与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挂钩，按主手术项目价格的300%收费，每例手术限收费一次，收费金额低于政府指导价格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格收费。 4.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1060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16848元。 5.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丙类
17	017100000170000	远程手术辅助操作费	通过计算机平台远程操控手术器械，精准完成手术的全部步骤，或精准完成手术中器官、组织的切除、重建、修复等全部关键步骤。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探查、调节、控制机械臂完成手术操作、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6200	12960	1.操作过程中不与引导费用、“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本项目收费标准与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挂钩，以患者接受手术的地区价格为基数，按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0%收费，每例手术限收费一次，收费金额低于政府指导价格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格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9900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3900元。 4.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5.远程指跨地市且距离超过300公里。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0172	微动力辅助操作							
18	017200000010000	微动力辅助操作费	通过微动力设备，实现组织切削、打磨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切割吸引、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700	70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微动力辅助操作费”。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丙类
19	017200000020000	微动力辅助操作费（口腔）	通过口腔微动力设备，实现组织切削、打磨等操作，辅助完成口腔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切割打磨、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80	280	1.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微动力辅助操作费（口腔）”。 2.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常规牙体预备使用的微动力系统不得收费。	丙类
	0173	引导类辅助操作							
20	017300000010000	示踪辅助操作费（阴性显示）	通过各种方式引入示踪品，降低目标区域的信号强度，确定病变位置和范围。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引入示踪品、识别目标区域、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84	227		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21	017300000020000	示踪辅助操作费（阳性显示）	通过各种方式引入示踪品，增强目标区域的信号强度，确定病变位置和范围。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引入示踪品、识别目标区域、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84	227		乙类
22	01730000003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平扫）	通过普通X线透视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透视、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37	30	1.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X线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74元，市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60元。	甲类
23	01730000004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机械臂-二维成像）	通过各种类型机械臂扫描形成二维图像，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透视、引导、撤除、处理用物，及必要时进行三维重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65	132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X线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330元，市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64元。	甲类
24	01730000005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机械臂-三维成像）	通过各种类型机械臂扫描直接形成三维图像，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透视、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256	205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X线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512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410元。	甲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25	01730000006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数字减影）	通过数字减影透视技术，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65	132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X线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4.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330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64元。	乙类
26	017300000070000	计算机体层扫描引导辅助操作费	通过计算机体层扫描或透视成像，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扫描、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238	190	1.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计算机体层扫描（CT）检查同时收取。 2.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3.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4.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476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380元。	乙类
27	017300000080000	磁共振引导辅助操作费	通过磁共振引导，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扫描、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365	292	1.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磁共振（MR）检查同时收取。 2.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3.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4.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730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584元。	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28	017300000090000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治疗）	通过超声技术，为治疗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超声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10分钟	32	26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超声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10分钟为基础计价，超出时间每增加10分钟按6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72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58元。	甲类
	01730000009000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治疗）-彩色多普勒超声（加收）			10分钟	29	23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超声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10分钟为基础计价，超出时间每增加10分钟按6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64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51元。	甲类
	01730000009001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治疗）-便携式超声引导（减收）			10分钟	-20	-16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超声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10分钟为基础计价，超出时间每增加10分钟按6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36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8元。	甲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29	017300000100000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手术）	通过超声技术，为手术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超声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62	130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超声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324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60元。	乙类
	01730000010000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手术）-彩色多普勒超声（加收）			半小时	162	130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超声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324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60元。	乙类
	01730000010001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手术）-便携式超声引导（减收）			半小时	-41	-33	1.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超声检查同时收取。 2.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50%收费。 3.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43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195元。	乙类
	0174	手术导航类辅助操作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30	017400000010000	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导航）	通过手术机械臂平台，操控手术器械，参与导航、定位等引导操作。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458	1166	1.操作过程中不与“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单台设备同时具备导航、部分执行、精准执行中的两项或三项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本项目收费标准与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挂钩，按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收费，每例手术限收费一次，收费金额低于政府指导价格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格收费。 4.县级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916元，基层收费价格每次最高不超过2332元。 5.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丙类
31	017400000020000	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	通过融合医学影像、计算机定位追踪及实时反馈等技术，术中实时显示手术路径、靶点，并提供必要的操作指导。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图像采集、传输、调节、定位、实时成像、引导、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500	1500	1.本项目所称的“显示手术路径、靶点”，其显示方式包括虚拟现实、混合现实等各类立体成像。 2.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3.操作过程中不得同时收取引导费用。	乙类
	0175	其他类辅助操作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32	017500000010000	医学3D重建辅助操作费	通过数字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等将患者影像检查结果构建虚拟3D模型，满足术前规划、导板设计、手术预演、可植入假体制作等需要。	所定价格涵盖计算软件或人工智能建模、协助医生提前预演手术操作并研判手术效果、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27	182	1.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标准100元。 2.口腔种植类的按“医学3D建模（口腔）”收费。	丙类
33	017500000020000	医学3D模型打印辅助操作费	通过增材制造技术将虚拟3D模型制备成仅具有病情诊断、手术规划功能的实体模型。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打印、实时监控、取出、去除支撑、固化、表面处理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365	292	1.口腔种植类的按“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收费。 2.不得同时收取手术规划辅助器具、导板、导航材料等相关耗材。	丙类
34	017500000030000	医学3D导板打印辅助操作费	通过增材制造技术将虚拟3D模型制备成作用于手术部位、确保手术器械或植（介）入物精准到达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打印、实时监控、取出、去除支撑、固化、表面处理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1215	972	1.口腔种植类的按“医学3D导板打印（口腔）“收费。 2.不得同时收取手术规划辅助器具、导板、导航材料等相关耗材。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医保类别
35	017500000040000	生物3D打印（组织）辅助操作费	通过生物打印技术将3D模型制作成用于治疗或辅助治疗的仿生生物组织。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打印、实时监控、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1296	1037	1.不得同时收取人工组织\人工生物组织等相关耗材。 2.每增加1件按照60%收费。多件累计县级收费价格最高不超过6730元，基层收费价格最高不超过5390元。	丙类
36	017500000050000	生物3D打印（血管）辅助操作费	通过生物打印技术将3D模型制作成用于治疗或辅助治疗的仿生生物血管。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打印、实时监控、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5670	4536	不得同时收取相应部位人工血管、人工生物血管等相关耗材。	丙类
37	017500000060000	生物3D打印（器官）辅助操作费	通过生物打印技术将3D模型制作成用于治疗或辅助治疗的仿生生物器官。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打印、实时监控、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1.不得同时收取相应部位人工器官、人工生物器官等相关耗材。 2.待产品获批上市后，执行市场调节价一段时间再制定政府指导价。	丙类

附件2

修订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计价说明
1	013304000460000	角膜基质透镜取出费	通过手术制作角膜基质透镜并取出。	所定价格涵盖手术计划、术区准备、制作角膜基质透镜、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单侧	3038	2430	
	013304000460001	角膜基质透镜取出费-儿童（加收）			单侧	304	243	
2	013304000470000	角膜磨镶费	通过手术对角膜进行磨镶。	所定价格涵盖手术计划、术区准备、制作角膜瓣、切削、冲洗、复位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单侧	2363	1890	
	013304000470001	角膜磨镶费-儿童（加收）			单侧	236	189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项目内涵	说明	备注
3	330900021	前哨淋巴结探查术	次	759	608			
		（三）手术治疗						
		说明：						
	33	~~5.在同一项目中使用激光、微波、射频、冷冻等方法根据项目说明计价。~~						
		~~6.各种特殊刀(如激光刀、高频电刀、氩氦刀、射频刀、氩汽刀、微波刀、超声刀、等离子刀等)等方法可分别计价。高频电刀40元／台次，超声切割止血刀550元／小时（每台次不超过1000元，不够30分钟按半小时计，超过30分钟按1小时计），其它特殊刀300元／台次。~~						
		~~16.使用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辅助操作实行分类加收，加收费用包含导航定位工具包(包括但不限于基座、跟踪器、连接器、标定器、引导管、套筒、固定器等)以及使用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所消耗的其他相关耗材费用。 (1)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只发挥辅助导航定位及跟踪监控功能的，每例手术加收40%，加收费用每次最高不超过2000元。 (2)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在医务人员支配下仅完成或参与完成实现手术目标的部分核心操作步骤(含远程手术操作)的，加收80%。 (3)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系统在医务人员支配下完成或参与完成实现手术目标的全部核心操作步骤(含远程手术操作)的，加收300%。 (4)上述加收情形同时发生的，按加收比例最高的情形收费，不得相互叠加收费。同时开展多个手术的，按主要手术项目加收，每例手术限加收一次。 (5)收取手术导航辅助操作及立体定向辅助手术项目费用的，不得加收手术机械臂操作系统辅助操作费用。~~						
	3302	2.神经系统手术						~~神经系统手术中应用神经导航系统加收1800元~~

附件3

停用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项目内涵	说明
1	310515008	口腔颌面部各类冷冻治疗	每部位	市场调节	市场调节	包括口腔及颌面部各类小肿物的冷冻治疗	
2	311400061	水动力清创术	次	1800	1440	术前设计、消毒铺巾、麻醉，使用高压高速喷射水流彻底选择、切割、回吸伤口内的异物、失活组织、污染物和生物膜，止血，过氧化氢和生理盐水反复冲洗创面，引流，止血后创面用其他组织或敷料覆盖。不含创面密封负压引流术、植皮术、皮瓣修复术。	
3	330406022	飞秒激光辅助白内障超声乳化摘除术+人工晶体植入术	单侧	市场调节	市场调节	体位摆放，消毒铺巾，安装患者接口组件，设置手术参数，衔接仪器，负压吸引固定眼球，飞秒激光制作晶状体前囊切口，核裂解，透明角膜切口。解除眼球吸引。	
4	331700002	外科手术导航引导	次	市场调节	市场调节	根据CT或MRI图像进行分析计算后将结果输入到手术导航设备中，即可精准定位人体的器官、神经、大血管等重要组织的位置。	
5	331700003	血管闭合切割器辅助操作	次	1418	1135	1.用于术中闭合直径达7㎜的血管、淋巴管和组织束，可以满足开腹和腔镜等所有外科手术；2.直接闭合组织束，无需切开和剥离；3.持久的、几乎透明的闭合带，可承受3倍于人体动脉收缩压。仪器准备：手术闭合器/分割器钳口张开，将所需要处理的脉管或组织夹在钳口中心位置后关闭钳口，启动开关设备自动侦测钳口内组织的阻抗变化，并实时调整高频电能量输出，直到凝闭周期完成，听到设备完成凝闭提示音后，启动切割扳机，完成组织的凝闭和切割。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项目内涵	说明
6	331700004	术中超声乳化吸引系统治疗	次	486	389	消毒铺巾，麻醉，暴露组织，检查仪器无菌超声吸引手柄与连线完好，检查管路连接完好，设置变频打击、吸引、冲洗的参数，使用一次性超声吸引刀头乳化破碎组织，可根据目标组织周围的血管神经情况选择设置组织保护功能，保护重要神经、血管等；冲洗液、破碎组织以及其他物质经刀头远端抽吸出术野，被抽吸的物质经多重吸引管后进入吸引瓶。	
7	331700005	颅微动力系统	次	405	324	相关消耗：铣刀刀片、磨钻磨头。	
8	331700006	眼耳鼻喉微动力系统	次	324	260	相关消耗：电钻系统，各种磨头、球、电动切割器。	
9	331700007	骨微动力系统	次	405	324	相关消耗：微动力套件、旋切导管、旋切套装、旋切工具、刀具。	
10	331700008	等离子刀辅助操作	次	480	384	相关消耗：刀头、刀柄、连线等。	低温消融
11	331700010	颌面微动力辅助操作	次	0	0	适用于人体颌面骨的钻、锯、磨的手术。主要由医用微型无刷直流电机、各种不同的手机和刀具以及脚踏开关组成。	
12	331700011	齿科微动力辅助操作	次	200	160	适用于口腔内牙齿及软组织精确钻孔、切割、打磨等微创手术操作。主要由医用微型直流电机、各种减速弯手机和刀具以及脚踏开关等组成。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项目内涵	说明
13	331700012	激光辅助操作	次			适用于切割、烧灼、凝固等非接触性手术治疗。主要由激光治疗主机、导光臂、脚踏开关、输出手具和激光防护镜组成。	
14	331700013	手术显微镜辅助操作	半小时	41	33	适用于外科显微手术放大、照明、图像管理等。主要由光学系统(观察镜、变倍系统、物镜和照明系统)、机架(底座、立柱、横臂箱体、悬臂)和电气装置(电源及电控模块)组成。	
15	331700014	医用3D模型设计与制作	次			含3D打印材料。	
16	331700016	术中荧光影像光谱检测	次	73	58	将示踪剂注入人体病变部位，利用成像技术对淋巴系统、血管循环及相关组织灌注等病变部位进行实时显像及动态观察。	
17	331700021	临床操作的A超引导	半小时	10	8		
18	331700022	临床操作的B超引导	半小时	32	26		
19	331700023	临床操作的腔内B超引导	半小时	68	54		
20	331700024	临床操作的彩色多普勒超声引导	半小时	99	79		
21	331700025	床旁透视与术中透视	半小时	16	13	包括透视下定位	
22	331700026	C型臂术中透视	半小时	36	29	包括透视下定位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指导价格(县)	指导价格(基层)	项目内涵	说明
23	331700027	临床操作数字减影(DSA)引导	次	243	194	在数字减影(DSA)引导下完成临床诊疗过程，必要时点片。不含相关的临床诊疗技术。	
24	331700028	临床操作的磁共振引导	每半小时				
	331700028①	临床操作的磁共振引导(场强＜0.5T)		300	240		
	331700028②	临床操作的磁共振引导(0.5T≤场强＜1T)		500	400		
	331700028③	临床操作的磁共振引导(1T≤场强＜3T)		800	640		
	331700028④	临床操作的磁共振引导(场强≥3T)		900	720		
25	331700029	临床操作的CT引导	半小时	150	120		
26	331700033	三维医学影像快速诊疗分析	次	97	78	用于符合医学图像和相关信息国际标准的医学影像数据进行体面绘融合的三维重建、快速精准诊疗分析。对脑部、胸部、腹部等脏器、骨骼、血管的快速三维可视化诊疗。提供相关部位的三维可视化诊疗图文报告，便于临床医生精准诊疗疾病。	